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董事王迪明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2,337,8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615%，来源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由资本公积转增的股份。王迪明先生持有控股股东百合花控股10%的股权。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收到股东王迪明先生的告知函，因自身资金需求，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3个月时间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不超过584,400股，不超过其持股总数的25%，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404%，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王迪明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 是	☒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 是	☒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其他：_____		
持股数量	2,337,872股		
持股比例	0.5615%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2,337,872股
----------	--------------------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王迪明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584,400 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1404%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584,400 股
减持期间	2026 年 11 月 3 日～2027 年 2 月 2 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 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王迪明承诺：除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将持有的部分股份公开发售（如有）外，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在前述承诺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股票有派息、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王迪明同时承诺：上述减持价格和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1、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在上述减持期间是否实施、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减持计划系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重大负面事项和重大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王迪明先生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百合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2 日